**保密承诺书**

本单位（全称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，地址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）在参与贵局政府采购工作过程中，已充分知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，现就保密事宜郑重承诺如下：

1. **保密信息范围**

保密信息包括但不限于：

1、政府采购活动涉及的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评审文件、合同文本等书面及电子文档；

1. 项目技术参数、实施方案、预算明细、评审细则等未公开信息；

3、通过工作接触获取的公安系统内部管理制度、警务工作信息等敏感内容；

1. **保密义务**

1、对接触的资料信息采取物理隔离（专用保险柜存储）、电子防护（加密文件处理）、访问权限控制（最小必要知悉原则）等必要保护措施；

2、 建立分级管理制度，指定\_\_\_\_\_\_\_\_（职务姓名）作为保密责任人，对接触资料信息的人员实行登记备案并签署专项保密协议；

3、资料信息使用范围严格限定于本项目实施需要，不得以任何形式将所获取文件通过互联网（包括网站、云存储、社交软件、电子邮件等电子传播途径）进行公开、传播或扩散；禁止将文件向任何第三方（含其他法人实体、非法人组织及自然人）进行披露、转让、复制或提供查阅。

4、 项目终止或完成后10个工作日内，清退全部载体（含纸质文件、电子文档、录音录像等衍生资料），并提交销毁证明。

**三、责任**

如我司违反上述保密承诺，导致信息泄露或被非法获取的，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，并赔偿贵单位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。

本承诺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。

特此承诺！

承诺单位（盖章）：

日期：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（签字）：联系电话：